

靈性諮商組核心能力：

核心能力	本校共同核心能力指標	靈性諮商組核心能力指標描述
A 靈性塑造力	<p>A-1 擁有穩定的個人靈修生活</p> <p>A-2 能實踐群體禱告的生活</p> <p>A-3 能對自己的靈性進行反省</p> <p>A-4 能發揮靈性影響力</p>	<p>A-1-1 能確實記錄靈修心得</p> <p>A-2-1 能穩定參與群體的禮拜與禱告聚會</p> <p>A-3-1 能察覺與詮釋自我生命經驗</p> <p>A-4-1 對陷入特定生命困境的人，具備基本靈性諮商與心理協談之能力</p>
B 教牧領導力	<p>B-1 能在服事群體中帶領禱告與禮拜</p> <p>B-2 能認知信仰團體的本質，並以適切的方式牧養會眾</p> <p>B-3 具備事工策略發展與管理的能力</p>	<p>B-1-1 能規劃並執行禮拜、禱告會、小組/團契聚會</p> <p>B-2-1 能關懷輔導個人與群體</p> <p>B-2-2 能分析並帶領人走出生命困境</p> <p>B-3-1 能發展各項諮商事工</p> <p>B-3-2 能具備事工方案之管理與執行能力</p> <p>B-3-3 具備團體帶領能力及團隊建立能力</p>
C 表達宣講力	<p>C-1 具備學術論文寫作能力</p> <p>C-2 具備適切的口語表達能力</p> <p>C-3 具備適切的藝術與多元傳達能力</p>	<p>C-1-1 具備靈性諮商相關議題論文寫作能力</p> <p>C-2-1 具備口語傳達相關議題觀點與發表論文之能力</p> <p>C-3-1 以多元藝術整合與表達自身的生命故事</p>
D 聖經詮釋力	<p>D-1 能熟悉聖經內容並掌握基礎釋經方法</p> <p>D-2 能在生活、群體及文化處境中適切詮釋與應用聖經</p>	<p>D-1-1 能掌握聖經之歷史背景、正典形成與結構內容</p> <p>D-1-2 能掌握聖經基本之詮釋方法</p> <p>D-2-1 能詮釋經文與自身處境的關聯，以改善(提升)生活現況</p> <p>D-2-2 能熟悉靈性諮商相關經文類型與應用技巧</p>
E 神學思辨力	<p>E-1 對基督教神學思想與核心教義的發展與變遷有整全的認識</p> <p>E-2 能建立神學思考</p>	<p>E-1-1 具備對神學分科的基本認識</p> <p>E-1-2 認識核心教義並具備基本闡述能力</p> <p>E-1-3 認識核心教義之發展與當代應用</p> <p>E-1-4 具備對靈修神學的基本認識</p> <p>E-1-5 具備對教牧神學的基本認識</p> <p>E-2-1 心理諮商各學派與靈修神學之間的思辨</p>

	的能力	E-2-2 心理諮商各學派與教牧神學之間的思辨
F 歷史傳承力	F-1 能理解基督教歷史的重要發展 F-2 能形塑歷史意識 F-3 能以歷史意識與當代處境對話，以傳承信仰	F-1-1 能對教牧神學及靈修神學歷史的重要發展有概括性的理解。 F-2-1 能從教牧神學及靈修神學歷史的重要演變中檢視自己的人觀。 F-3-1 能轉化應用教牧神學史與靈修神學史上重要的輔導與靈修資源。
G 整合實踐力	G-1 能以整全的神學思考與實踐眼光回應當代議題 G-2 能思辨與整合神學理論並應用於服事處境	G-1-1 能吸收與發表對當代的各樣相關議題之見解 G-2-1 能參社會關懷與協談事工 G-2-2 能依不同的服事處境規劃適切可行的服事計畫 G-2-3 能依不同年齡之需要規劃設計分齡事工
H 社會關懷力	H-1 能關懷全球和國際的社會脈動與教會發展 H-2 能關懷在地文化群體的需要，實踐信仰與宣教精神 H-3 能思考本土處境，發展行動方案並實踐	H-1-1 能認識全球相關領域之學術研究與實務事工之發展 H-2-1 能依不同群體的需要設計獎座或工作坊 H-3-1 在特定社會關懷議題出現時(例如：災難事件)，能實地參與行動方案之發展與實踐。 H-3-2 能具備建立社區關懷事工的能力